

中国测绘学会文件

关于举办 2025 年全国大学生测绘学科 创新创业智能大赛（一号通知）

“全国大学生测绘学科创新创业智能大赛”于 2023 年入选《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竞赛目录，成为大学生测绘科技创新的最高级别赛事。为了更好地发挥测绘学科特色与优势，进一步提升学生的创新创业与实践动手能力，中国测绘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拟于 2025 年 7 月份举办“全国大学生测绘学科创新创业智能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目的

1. 检验学生的测绘地理信息基础知识和实践能力，培养学生基于仿真实验平台的实践操作能力、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以及科技写作能力，提升测绘地理信息新工科人才培养质量；

2. 搭建全国相关高校实践教学经验与成果交流平台，推进人才培养改革创新，为社会输送创新型、复合型测绘地理信息人才。

二、竞赛组织

主办单位：中国测绘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内蒙古科技大学

三、赛项设置

大赛设测绘技能竞赛、开发设计竞赛和科技论文竞赛三个赛项。

测绘技能竞赛含数字测图仿真比赛、无人机航测仿真比赛、机载激光雷达仿真比赛和测绘程序设计比赛四个子赛项。其中，数字测图仿真比赛以地形图测绘为主，无人机航测仿真比赛以实景三维单体化建模为主，机载激光雷达仿真比赛以工程应用为主，测绘程序设计比赛内容从指定的选题中抽取。

开发设计竞赛含创新开发比赛、创新设计比赛和创业计划比赛三个子赛项。

科技论文竞赛允许测绘相关的自由选题。

四、参赛对象

大赛面向全国本科院校，参赛选手在2025年7月份应为在校本科生，需将学信网学籍证明作为证明材料。

五、报名方式

1. 报名网址：两委会网站（<http://smt.whu.edu.cn>）。

2. 学校（学院）报名：2025年5月16-31日登录两委会网站的大赛报名系统报名，以学校（学院）为单位统一报名，指定

唯一的领队（须是老师）作为参赛联系人。录入参赛信息后，导出报名表加盖学校（学院）公章或教务部门公章并扫描上传到报名系统。

3. 参赛选手报名：参赛选手（开发设计竞赛和科技论文竞赛为组长）登录大赛报名系统，选择参赛项目，录入相关信息，上传所有参赛选手学信网学籍证明，截止时间6月20日。请注意：开发设计竞赛选手不能同时报名参加其他赛项和子赛项。

4. 参赛单位审核：参赛学校（学院）登录大赛报名系统，审核本单位参赛队伍信息，截止时间6月25日。

六、竞赛内容及要求

（一）测绘技能竞赛

1. 参赛对象

1) 专业组：凡开设测绘类专业的本科院校均可组队报名参加。

2) 非专业组：凡开设有“测量学”、“工程测量”等测量类课程的非测绘类专业的本科院校可组队报名参加。

3) 每个学校（学院）各项比赛参赛限额见附件1，每组由1名指导教师和1名选手组成，选手只能参加1个子赛项。专业组每位指导教师限指导2组。

2. 竞赛内容

1) 比赛软件平台由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测绘”）提供软件安装和培训，所有参赛信息及软件下载、培训服务由南方测绘各地分公司负责，如有特殊疑问请与

南方测绘各地分公司联系。

2) 各项比赛规程及说明见附件 2-5。

3. 竞赛形式

1) 测绘技能竞赛的 4 个子赛项分校赛（预赛）和国赛（决赛）。校赛由各高校自行组织，比赛电脑配置见比赛规程，各赛项时间均为 4 小时，由南方测绘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比赛指导。校赛结束后，按照附件 1 中的限额规定，推荐选手参加国赛。

参加 2025 年省级测绘技能类竞赛，并获得省赛最高等级奖励的选手（2025 年 6 月 20 日前未举办省赛的省份，可推荐 2024 年下半年省赛获奖选手），获奖文件经组委会认定，可直接入围国赛（限获奖相同赛项），不占所属高校的参赛名额。

2) 南方测绘按照 6 月 25 日最终参赛人数发放竞赛版软件，参赛选手不得随意更换，7 月 1 日至决赛前统一举行三场模拟赛。

3) 决赛采用选手线上，评委线下的模式进行。

4. 成绩评定

1) 数字测图仿真、无人机航测仿真和机载激光雷达仿真比赛的预赛成绩由竞赛计算机评分系统自动评判；决赛成绩由竞赛计算机评分系统自动评分（80%）和专家评判（20%）相结合方式评定。

2) 测绘程序设计比赛决赛成绩由竞赛计算机评分系统自动评分（80%）和专家评判（20%）相结合方式评定。

3) 竞赛结束后，开放端口供选手查询本人成绩，开放时长为一天（另行通知）。

（二）开发设计竞赛

1. 参赛对象

1) 以本科院校测绘类专业的本科生为主，鼓励其他学科本科生积极参与，加强跨学科融合。

2) 每个参赛组选手不超过 4 名（组长须为测绘类专业本科生），指导教师 1 名。每校每类别限额见附件 1。每个参赛高校以学校（学院）名义统一组队参赛。

2. 竞赛内容

所提交的成果必须是参赛组原创性成果，需体现作品的关键技术、特色和亮点。

1) 创新开发比赛

参赛组提供围绕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应用自主创新开发的参赛作品，对参赛作品进行全方位汇报演示；正式比赛时需准备自主开发软件源代码备查并回答评委提问。

参赛组提交以下电子版参赛成果资料：

① 软件(系统)或软硬件结合作品开发技术报告电子版(A4)，报告内容包括开发目的、开发流程、技术手段、创新特色、功能、典型界面等；

② 汇报 PPT。

2) 创新设计比赛

参赛组提供围绕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应用自主创新设计的参赛作品，对参赛作品进行全方位汇报演示；正式比赛时可准备设计稿或设计模型备查，并回答评委提问。

参赛组提交以下电子版参赛成果资料：

① 创新设计报告电子版（A4），报告内容包括设计目的、设计（制作）流程、技术路线、创新特色、可行性论证等；

② 汇报 PPT。

3) 创业计划比赛

参赛组提供围绕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应用的创业计划书（模板见附件 8），对创业方案进行介绍与宣讲，并回答评委提问。

参赛组提交以下电子版参赛成果资料：

① 创业计划书电子版（A4），包括产品/服务介绍、市场分析、营销方案、生产运作管理、财务预测等；

② 汇报 PPT。

3. 竞赛形式与要求

1) 根据报名情况决定是否进行初赛，具体情况在二号通知中说明。

2) 选手线上完成作品汇报与演示（不超过 10 分钟，超时叫停），汇报顺序由抽签决定。

3) 选手线上回答评委提问（不超过 5 分钟）。回答问题时，小组成员均可回答。

4) 参赛选手的所有参赛资料和表达不得出现所属学校的校名、LOGO 和指导教师姓名，遵守比赛各项规定；违规者其获奖等级按降一级处理（情节严重者取消获奖资格）。评委不得询问所属学校和指导教师等相关问题，遵守比赛各项规定。

5) 参赛师生与学院必须对成果的原创性等进行承诺（承诺书

见附件6)，不提交承诺书或承诺书不规范的取消参赛资格。

4. 成果提交

参赛组长于7月1日前登录大赛报名系统提交参赛成果资料。

5. 成绩评定

1) 创新开发与创新设计比赛

评委根据作品的创新性、先进性、工作量、功能设计合理性、操作友好程度、美观性、实用性、可行性等指标评阅报告、设计方案和设计模型等，结合听取汇报（观看演示）和质疑等环节综合评定成绩。

2) 创业计划比赛

评委根据产品/服务的先进性、创新性、实用性、市场的前景、容量及变化趋势分析、竞争对手分析、营销方案、生产运作的材料、工艺、人力安排、管理框架、财务预测等指标评阅创业计划书，结合听取宣讲汇报和质疑等环节综合评定成绩。

3) 评分与评奖

每组由评委在选手汇报、演示和回答问题后根据评分标准（见附件7）独立评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平均得该组成绩，并根据成绩排名确定比赛名次和获奖等级。

（三）科技论文竞赛

1. 参赛对象

1) 凡开设测绘类专业的本科院校均可参赛，参赛限额见附件1，不得跨校组合。

2) 每篇论文作者不超过 3 人且均为本科生，同一学生参与署名的论文和同一教师指导的论文均限定为 1 篇。

2. 竞赛要求

1) 参赛论文未曾在公开刊物上发表且为测绘类中文科技论文。按照期刊写作格式投稿，每篇论文正文不超过 5000 字（内容摘要、关键词、参考文献和图表说明不计字数），不要求英文摘要。一律用 word 文档，A4 纸编排，不分栏。论文中需隐去作者姓名和所在学校等信息，不能包含任何涉密内容。

2) 请各单位务必在中国知网查重系统自查论文重复率（查重系统需包含大学生毕业论文数据库）。凡是重复率超过 20% 的论文不得投稿。竞赛组委会评审论文前将对全部论文进行查重，重复率超过 20% 的论文取消参赛资格。如果某学校（学院）的参赛论文中出现重复率 $\geq 40\%$ 的情况，则取消该学校（学院）的所有论文参赛资格。

3) 每篇论文提交不超过 5 分钟的内容介绍视频（视频格式为 mp4，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B，不得通过倍速剪辑等方式强行压缩时长），必须由第一作者通过 PPT 讲解，要求讲解人全程出现在镜头中。视频中不能出现作者姓名和所在学校等信息，不能包含任何涉密内容。

4) 参赛论文作者与学院必须对论文的原创性等进行承诺（承诺书见附件 9），参赛论文由学校（学院）统一审核，并进行校内评审（审稿意见表见附件 10），对通过评审并拟推荐参赛的论文的题目、作者、指导教师和摘要等信息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

一周，并出具参赛论文公示结果（模板见附件9）。

3. 论文提交

参赛组长于6月27日前登录大赛报名系统，将论文、视频和签字盖章的科技论文竞赛承诺书（含参赛论文公示结果）、审稿意见表一起投稿至大赛报名系统。提交文件不全或不规范的论文不能参加国赛。

4. 成绩评定

论文竞赛以网络评审为主，网评专家7人一组对每篇论文进行评审，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平均，提出获奖等级建议。会议评审组将抽取部分拟获一等奖及以上奖励的论文以及网评有异议的论文进行线上答辩（答辩时间另行通知），确定拟获奖等级。

七、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设单项奖，不设团体奖，特等奖参赛选手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对组织活动积极且成绩优秀的学校颁发优秀组织奖。

八、其他

1. 凡不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名表的学校（学院）不得参赛；凡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学校（学院）不得参加下次比赛。
2. 决赛的详细安排将在二号通知说明。请留意两委会网站。
3. 弃赛组数 $\geq 30\%$ 的院校，停止参加该赛项1年。
4. 竞赛中或拟获奖公示期发现严重问题，经查实将取消该项参赛成绩，视情节严重情况决定是否对该校停赛1年。

- 附件 1、赛项限额分配表（组）
- 附件 2、数字测图仿真比赛规程
- 附件 3、测绘程序设计比赛选题及说明
- 附件 4、无人机航测仿真比赛规程
- 附件 5、机载激光雷达仿真比赛规程
- 附件 6、开发设计竞赛参赛成果承诺书
- 附件 7、开发设计竞赛初赛/决赛评分表
- 附件 8、创业计划书参考模板
- 附件 9、科技论文竞赛承诺书（含参赛论文公示结果模板）
- 附件 10、参赛论文审稿意见表


中国测绘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
（代章）
2025年3月1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中国测绘学会秘书处

2025年3月19日印发
